

##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4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7701号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康力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康力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康力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康力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康力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康力源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3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6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0.11元，共计募集资金66,863.37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4,470.8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2,392.5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3,345.5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9,047.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75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9,047.0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1,423.94
	利息收入净额	1,224.92
	现金管理收益	419.16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29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208.18
	利息收入净额	C2	189.14
	现金管理收益	C3	570.40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C4	
	汇兑损益	C5	-449.4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3,632.1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414.06
	现金管理收益	D3=B3+C3	989.56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D4=B4+C4	1.29
	汇兑损益	D5=C5	-449.4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D5	47,367.8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F1+F2+F3	47,367.82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存款账户	F1	1,203.75	
现金管理余额	F2	26,798.07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F3	19,366.00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向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加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一健康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及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和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025年4月3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KLY Fitness Equipment Sdn. Bhd. 与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及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5年4月11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Krown International Trade Co., Limited (香港皇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5年4月1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Kangliyuan International Trade Private Limited 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及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5年4月1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Krown International Trade Co., Limited (香港皇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及保荐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6个募集资金专户、2个理财专户和2个证券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32050171753609199999	3,387,962.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639709154	1,869,463.0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1106026029210835642	1,608,403.2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462479363520	734,321.9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408050100100099854	781,412.59	理财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邳州支行	770899991013000107875	40,461.60	理财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32050171753600004765	170,735.55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	100000404182081（林吉特）	3,120,154.62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	100000404182241（美元）	138,768.54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	100000404182218（人民币）	17,728.23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	100000404182161（港币）	0.00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	100000404182263（新币）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OSA32389999993010001124（美元）	216.4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	85000074CNH20021001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	85000074USD20025002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	85000074SGD20029003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NRA770899991017130000239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32050171753600005666	0.0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邳州珠江路证券营业部	269988	534.85	证券账户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川沙路证券营业部	1676091257	167,353.72	证券账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合计		12,037,516.80	

注：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邳州支行开立的账户为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邳州珠江路证券营业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川沙路证券营业部开立的证券账户为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专用账户；以上涉及的外币账户余额均为按期末汇率折算的人民币金额，下同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和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变更“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的实施方式，在购置土地自建厂房的基础上，增加租赁厂房、安装设备进行生产，加快产能落地、满足市场需求。

3.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 6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之前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本年度，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9,366.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6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

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收益 570.40 万元，期末未到期的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2%-2%	2025/11/13	2026/5/20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99 天封闭式产品	4,500.00	1%-1.6%	2025/11/17	2026/2/19
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收益凭证	2,000.00	1.75%	2025/11/7	2026/2/3
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收益凭证	2,000.00	1.7%-3.5%	2025/11/14	2026/2/9
5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	保本收益	定期存款	355.89	3.28%	2025/12/30	2026/1/6
6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	保本收益	定期存款	1,085.82	3.65%	2025/12/3	2026/1/5
7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	保本收益	定期存款	4,670.56	3.67%	2025/10/31	2026/2/3
8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新山分行	保本收益	定期存款	7,185.80	3.67%	2025/11/28	2026/2/27
合 计				26,798.07			

#### 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7.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 1.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并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9 年 6 月 14 日。由于规划用地上有高压电线杆及高压线尚未迁移完毕，本项目暂未启动建设，截至 2025 年末，累计投入金额为 0 元。

##### 2. 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在推进数字化工厂和信息化建设的过程中，由于前期数据调研、系统搭建、操作培训、场景模拟等基础工作任务繁重，耗时较长，再加上公司产品智能化、制造服务化转型及海外工厂、海外仓和海外物流系统建设，对数字化工厂的蓝图规划和设计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放缓了“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建设进度，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7年6月14日。

### 3. 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

受国际局势动荡、大国博弈加剧及地缘政治冲突影响，外部市场环境不确定性显著提升，叠加国内行业竞争白热化、客户需求快速迭代等挑战，为有效应对复杂形势，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及公司长期发展利益，经审慎评估，公司决定放缓“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建设进度。2025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8年3月12日。

### 4. 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研发中心的建设自项目筹划以来，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情况发生了一定程度的变化，部分目标客户需求放缓，部分产品需进一步升级迭代，细分市场竞争加剧，为有效应对复杂形势，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及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公司经审慎评估，决定放缓“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进度，已对现有办公大楼进行调整，以优先满足研发公共办公、新产品展示的需要。2025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9年6月14日。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产出为科研成果，主要为公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提供技术支持，不会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本项目建成后，效益主要体现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的大幅提高，有利于公司开发新的产品和服务，提升生产效率，保障产品质量，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

2. 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主要系建立覆盖财务、采购、生产、销售、计划、仓储、物流、质量、产品研发等全流程的完整信息化系统，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紧密相关，不会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公司保密信息系统

安全等级，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需求。

####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额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047.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08.18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32.12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8,388.0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08%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 变项目（含 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是	34,685.55	6,297.55				2029/6/14	不适用	否	否
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	否		8,268.00	336.74	1,919.40	23.21	2028/3/12	25.39[注]	否	否
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	否		20,120.00	758.65	758.65	3.77	2027/4/11	不适用	否	否
康力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310.53	10,310.53	817.45	1,104.03	10.71	2029/6/1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力源智能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否	4,996.15	4,996.15	295.34	692.21	13.85	2027/6/1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600.00	9,054.79		9,157.83	101.14	—	—	—	—
合计	—	62,592.23	59,047.02	2,208.18	13,632.12	—	—	25.3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三（二）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三（一）2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一）4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三（一）5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三（一）6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本年度通过新投入的设备与原有生产设备结合实现部分效益，项目仍处于产能爬坡期，尚未达到满产运行状态

附件 2

##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6,297.55				2029/6/14	不适用	否	否
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8,268.00	336.74	1,919.40	23.21	2028/3/12	25.39	否	否
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	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	20,120.00	758.65	758.65	3.77	2027/4/11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	34,685.55	1,095.39	2,678.05	—	—	25.39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向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规划产能中年产 4 万套室内商用健身器材的实施主体由康力源变更至公司控股子公司加一健康公司，实施地点由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区炮车大道东侧、富民路南侧变更为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湖大道北、争先路西，项目单独命名为“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剩余产能规划继续在原项目实施。“商用健身器材生产扩建项目”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8,268.00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和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拟调减“康力源智能健身器材制造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减募集资金计划用于新增募投项目“马来西亚健身器材生产项目”的建设，项目总投资 20,120.00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万元。本年度变更情况详见三（一）2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三（二）之说明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